

6.2 預防傳染病在校內爆發指引(教師)

本校根據衛生防護中心建議，已設立校內發生傳染病的通報及預防機制，如下：

1. 個別傳染病個案
 - a. 如校內發生的傳染病只屬個別個案，本校會：
 - 為患者戴上口罩，並作出適當隔離，盡量減少學童與其他人接觸
 - 通知患病學童的家長，儘早把患病學童接走及帶往求診
 - 用適當消毒劑消毒課室及有關設施，如桌椅、門柄和扶手等
 - 打開窗戶，開動風扇，務求令課室空氣流通，若嚴寒天氣可安排開門、氣窗及抽氣扇
 - b. 本校會向衛生防護中心呈報有關個案及徵詢意見；並會密切注意傳染病的趨勢及視乎情況而通知家長
 - c. 班主任時刻留意班中學生出席情況，如一班中若有3位或以上學生有相同病徵或因相同傳染病及類似的病徵(如呼吸道有關疾病)而請假，應立即知會教務部，以便通報衛生署中央呈報辦公室
2. 疑似或證實爆發傳染病

當本校一旦被當局定為疑似或證實爆發傳染病，將立即通知所有家長，並採取相關的消毒及控制措施，以防傳染病擴散
3. 校內預防措施
 - a. 當班中出現上述1, 2之情況，班主任須發放班訊通知家長協助留意子女健康狀況及提醒同學注意個人衛生
 - b. 校方仍會貫徹執行校園清潔及消毒措施，包括每天最少兩次清潔和消毒洗手間；保持玩具及校內公共設施清潔；保持室內空氣流通；任何人士進入本校前必須先消毒雙手及鞋底等
 - c. 為確保校內飲用水清潔衛生，本校所有飲水器均定期更換濾芯，並每月由驗證機構檢定水質為合適飲用
 - d. 指引校內工友課室每日要用漂白水消毒。(與水開稀比例為1:49)
4. 校方亦籲請家長提醒子女時刻保持個人及校園環境衛生，及注意以下各點：
 - a. 如子女有腹瀉、嘔吐及皮疹病徵，應盡快求醫；如有發熱、喉嚨痛、咳嗽或類似流感徵狀，必須立即戴上口罩和盡早求診，且須通知學校及留在家中休息，按照醫生的病假指示或直至徵狀消失及退燒後至少兩天(以較長者為準)才可回校
 - b. 如子女感染手足口病，應留在家中休息，直至發燒消退及水疱乾涸、結痂後，才可回校上課。如子女受腸病毒EV 71型感染，應在所有病徵完全消散後兩周內都不要回校
 - c. 如子女從受埃博拉(伊波拉)、禽流感病毒病影響的地區返港，應密切留意他們的健康情況。如子女在返港後21日內出現有關病徵，應立即安排求診
 - d. 如子女有不適或須留院觀察，須立即通知本校。校方在有需要時會向衛生防護中心或有關部門呈報學生的情況及聯絡資料，使防控傳染病的工作可更有效地進行
 - e. 遇有子女在校內不適，應與本校通力合作，把患病子女盡早從學校接走，並即時求診
 - f. 為子女提供手帕或紙巾，並提醒子女不應與他人共用毛巾或紙巾
 - g. 提醒子女保持雙手清潔，打噴嚏或咳嗽時應掩著口鼻及妥善棄置用過的紙巾
 - h. 家長每天須在子女離家上課前為他們探熱，並於《家課日誌》內記錄體溫予班主任查閱

5. 校方亦已要求校車司機及隨車人員，如有發熱或其他流感徵狀，切勿駕駛或登車，並應另作適當安排
6. 除上述要點外，校方亦提供衛生防護中心公布的「常見傳染病指引」，以供各持分者參閱，如下：

a. 必須呈報校方傳染病

法例規定，以下傳染病須向衛生防護中心呈報，因此家長務必通知本校，並得醫生同意下才回校上課

疾病	建議復課日期
桿菌痢疾	直至肚瀉已經停止及最少有兩個相隔至少 24 小時的大便樣本，其化驗結果顯示沒有該病菌(第一個大便樣本須於完成抗生素治療 48 小時後開始收集)
水痘	約一星期或直至所有水疱變乾
霍亂	直至證實不再受感染(在完成抗生素療程 48 小時後，須取三個各相隔至少一天的大便樣本作化驗)
白喉	直至證實不再受感染(在完成抗生素療程至少 24 小時後，須有兩個各相隔至少 24 小時、以拭子從咽喉及鼻咽取得的樣本，而其培養物呈陰性化驗結果)
甲型肝炎	由首現黃疸病徵起計一星期或按醫生指示為準
麻疹	由出疹翌日起計 4 天
流行性腮腺炎	由呈現腮腺腫脹翌日起計 5 天
德國麻疹	由出疹翌日起計 7 天
猩紅熱	直至退燒及開始服用適當的抗生素 24 小時後
結核病	按醫生指示為準
傷寒	直至至少連續有三個各相隔至少 24 小時取得的大便樣本，化驗顯示沒有該病菌(第一個大便樣本須於完成抗生素治療 48 小時後開始收集)
百日咳	直至已完成至少五天的抗生素療程或按醫生指示為準

b. 其他傳染病

疾病	建議復課日期
結膜炎(紅眼症)	直至眼睛不再有異常分泌物
手足口病	直至所有水疱變乾或按醫生指示如致病原確定為 EV71 型腸病毒，則直至所有水疱變乾後兩星期
病毒性腸胃炎	直至最後一次肚瀉或嘔吐後起計 48 小時之後

註：雖然上述不屬法定呈報傳染病，但為保障其他學生健康，亦請家長通知本校

7. 注意事項：

- a. 以上傳染病須視乎病童的臨床情況及主診醫生的專業判斷而就病假的長短作最後決定
- b. 此指引由衛生防護中心學校預防傳染病提供